國民小學教師加註輔導專長專門課程科目及學分一覽表

109年8月10日臺教師(二)字第1090114719號函核定發布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課程類別 | 科目名稱 | 學分數 | 必/選備 | 科目備註 | 類別備註 |
| 國小輔導倫理  與態度素養 | 諮商倫理與專業發展 | 2 | 必 | 本課程為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研究所之課程，於辦理加註專長時，3學分僅採認2學分。 | 1. 國小輔導倫理與態度素養課程類別最少需修習4學分。 2. 諮商倫理與專業發展為必備課程。 |
| 人際關係 | 2 | 選 |  |
| 多元文化諮商 | 2 | 選 |  |
| 國小輔導知識素養 | 兒童發展與輔導 | 2 | 必 | 本課程由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開課。 | 1. 國小輔導知識素養課程類別最少需修習10學分。 2. 兒童發展與輔導、輔導原理與實務及諮商理論與技術為必備課程。 |
| 輔導原理與實務 | 2 | 必 | 本課程由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開課。 |
| 諮商理論與技術 | 2 | 必 |  |
| 健康心理學 | 2 | 選 |  |
| 人格心理學 | 2 | 選 |  |
| 發展心理學 | 2 | 選 | 本課程由教育與潛能開發學系開課。 |
| 婚姻與家庭 | 2 | 選 |  |
| 親師合作與家庭支援 | 2 | 選 | 本課程由諮商與臨床心理學系與特殊教育學系合開 |
| 國小輔導技能素養 | 助人歷程與技巧 | 2 | 必 | 本課程於辦理加註專長時，3學分僅採認2學分。 | 1. 國小輔導技能素養課程類別最少需修習10學分。 2. 助人歷程與技巧、團體諮商、學校輔導工作實習及諮商心理實習，4門課程應選至少3門6學分。 |
| 團體諮商 | 2 | 必 |  |
| 學校輔導工作實習 | 2 | 必 |  |
| 諮商心理實習 | 2 | 必 |  |
| 危機處理 | 2 | 選 |  |
| 遊戲治療 | 2 | 選 |  |
| 心理測驗 | 2 | 選 |  |
| 其他課程說明 | | | | | |
| 一、本專門課程依據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」內涵訂定。  二、加註輔導專長專門課程共分為國小輔導倫理與態度素養、國小輔導知識素養、教學專業知能及國小輔導技能素養等三個類別，最低應修畢總學分數24學分，包括必備至少14學分，應修課程及學分數規定如下：  1.國小輔導倫理與態度素養：至少修習2門4學分，包含必備課程1門2學分。  2.國小輔導知識素養：至少修習5門10學分，包含必備課程3門6學分。  3.國小輔導技能素養：至少修習5門10學分，包含必備課程3門6學分。  三、專門課程科目與教育專業課程科目、共同課程及通識課程，不得重複採認學分。 | | | | | |